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普医学”或“公司”）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迈普医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为有效控制投资风险、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子公司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全部为其闲置自有资金，不影响公司及子

公司正常资金需求。

（五）决策程序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事项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全票同意审议通过，保荐人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六）实施与授权

为便于实施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本次审议批准的额度内，全权处理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相关的一切事务。公司财务部是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责任部门，负责拟定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落实具体的理财配置策略、理财的经办和日常管理、理财的财务核算、理财相关资料的归档和保管等。

（七）关联关系

公司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风险和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投资理财的产品均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公司及子公司在实施前会经过严格地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面临收益波动风险、流动性风险、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等风险，以及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及监督管理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财务部负责跟进购买理财产品事项的执行，落实风险控制措施，如发现购买理财出现异常情况，应当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以便公司采取有效措施回收资金，避免或减少公司损失。

2、相关工作人员对购买理财产品相关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具体的投资方

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有关信息，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

3、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受托机构应当为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公司及子公司应当与其签订合同或履行必要的手续，明确理财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4、公司审计监察部为委托理财事项的监督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所涉及的资金使用与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定期或不定期对委托理财事项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进行全面检查或抽查，对理财的品种、时限、额度及授权审批程序是否符合规定出具相应意见，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汇报。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保障股东利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反映在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科目。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审议程序

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相关意见

1、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可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产品。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对迈普医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通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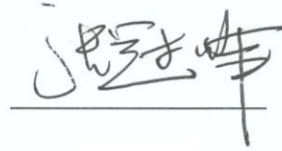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人对本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州迈普再生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胡轶聪



张冠峰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